证券代码:688207 证券简称:格灵深瞳 公告编号:2022-003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4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春梅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内容和审议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88207 证券简称:格灵深瞳 公告编号:2022-002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格灵深瞳")于2022年4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和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7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在授权额度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4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6,245,20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9.4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2,622.31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7,009.02万元。

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350Z0002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2022年3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人工智能算法平台升级项目	34,479.85	34,475.00
2	人工智能创新应用研发项目	15,526.32	15,525.00
3	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20,000.00	2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100,006.17	100,000.00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有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存在部分暂时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由于募投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公司的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范围

公司将按照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公司不得使用上述资金从事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7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

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期限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五、现金管理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投资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该类产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及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司财务部负责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六、公司内部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和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7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决议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和使用安排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该议案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16.7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内容和审议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1、《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2022-029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彭正昌先生的辞职信，因任独立董事时间满六年，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彭正昌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本公司第七届独立董事职务、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鉴于彭正昌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占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彭正昌先生的辞职申请将于公司股东大会补选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彭正昌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彭正昌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充分行使职权，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彭正昌先生在本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深表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编号:2022—001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特定对象调研 □媒体采访 □新闻采访 □现场参观 □分析师会议 □业绩说明会 □路演活动 ☑ 其他:电话会议
参与单位名称	天风证券、方正证券、华福证券、国信证券、安信证券、中金公司、中国信达、广发证券、华鑫证券、民生证券、东方证券、东北证券、瑞信证券、申港证券、国金证券、华安证券、易方达、瓴仁投资、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南方基金、广州乐中投资、香港京华山、上海红象投资管理、海盾赢华基金、中再资产、华能贵诚信托、北京磐泽资产、上海紫阁投资、中庚基金、长城证券、亨斯迈、华能投资、弘茗资产、广发资管、上海混沌道然、上海方证券资产管理、海南拓璞私募基金、深圳证券时报、财通资管、广发期货、淡水泉投资、WT资产管理、筌笠资产、青骊投资、君道资本、丹羿投资、华夏未来资本管理
时间	2022年4月10日
地点	公司325会议室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董事长 郭天明 董事会秘书 吕俊奇 总会计师 宋会宝 营销中心副总经理 王斌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任飓 新兴业务中心营销经理 陈英楠 证券事务代表 邵坤 投资者关系管理 郭东湖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1.最近万华蓬莱项目和江苏索普都公告建设20万吨碳酸酯项目，长期看供给端的竞争非常激烈，短期内看碳酸酯仍然是公司比较重要的基本盘。想问一下公司怎么看这个格局，未来公司会不会在扩产计划上有所调整？最近碳酸酯价格也出现了大幅下跌，您觉得是需求端偏弱还是其它什么原因，后面会不会有反转？ 答：首先以上公司公告的两个项目预计在2024年才会投产，所以今年对我们影响不大。到了2023年，石大胜华的30万吨/年电解液项目就投产了，公司的溶剂就往下游进入自己的电解液体系中了。公司电解液的竞争优势是自己的溶剂加上同时投产的液态六氟磷酸锂，所以成本是有优势的。 碳酸二甲酯除了生产电解液以外，它还可以进入聚碳酸酯、涂料、医药、农药等领域，这些领域也是碳酸二甲酯很大的一个市场。 从行业格局来讲，其实每一个高速发展的行业都会经历这么一个过程，产能慢慢向头部企业靠拢。溶剂行业，石大胜华20年来一直保持满负荷生产，在这20年里面不断有企业进入、退出这个行业。目前碳酸酯行业的整体行业开工率不足50%，并且很多企业从三月开始已经处于半停工或停工状态。电解液行业，据统计目前在册的电解液企业超过300多家，但是真正的产能主要集中在头部的5-10家企业里。目前溶剂价格在低位运行，随着疫情的好转，下游的复苏，三、四季度的价格将会回归到一个合理水平。 2.今年一季度公司添加剂项目销售情况，是否可以分不同产品做些详细介绍。 答：公司添加剂有7个品种，DTD、ODFB、氟苯已经批量出货，氟苯国外客户需求量较大，公司主要是以出口为主，DTD和ODFB也有少量出口，国内客户占比较大。以上三种添加剂已经批量出货。公司另外一个产品二氟磷酸锂因为原料六氟磷酸锂价格较高，所以行业内基本都生产的较少。 3.目前溶剂类碳酸酯溶剂的平均价格基本上和去年的一季度持平甚至略低，和去年四季度比也应该是比较低的，但是公司一季度仍然取得了环比略增的业绩，请解释一下我们一季度这个业绩达成的情况。咱们进入电解液进行一体化的安排请再进行解释一下。 答：今年一季度跟去年同期相比有一个大幅增长，这个业绩预告做了解释，跟去年四季度环比应该变化不大，基本持平。这也反过来验证了同行在扩产以后，对市场的冲击和市场溶剂价格下滑的背景下，石大胜华一季度仍然维持了一个业绩比较平稳的状态，市场下滑对石大胜华来说冲击相对较小。 公司布局电解液的情况，目前公司通过委托加工这种模式来进入电解液行业，刚才提到友商的扩产，在他们达产的时候，预计公司已经实现了电解液的投产，到时候公司大部分溶剂要进自己的电解液进行消化。 4.目前行业价格下跌的已经比较多了，但是我看石大的产品基本还是满产满销，在这个大环境下，公司新增产能现在也基本投放出来了，而且保持满产满销，同行来看的话，很多企业在这个阶段都是半负荷生产或者停产的状况，那么从这个角度来讲是因为我们有成本优势，能不能简单解释一下，比如说DMC、EMC，我们与同行相比成本优势主要体现在哪里？ 答：首先，目前这个行业的开工率的确是一个很低的负荷，而石大胜华一直在一个满产满销的状态，这些主要是得益于公司20多年客户渠道的积累，公司出口占比70%，国外一直是重要高端市场，公司产品出口一直没有受到影响。第二就是国内有一些很好的合作伙伴，这也是公司的一个优势。 成本优势讲，公司进行了多基地、多工艺路线的布局。公司与中化泉州合作，环氧乙烷是中化泉州管输过来的，与同行比运费一吨就节约几百元。还有二氧化碳是自己产的，供应稳定性和成本都有优势。 同时通过技术改造，装置的能物耗应该说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公司装置规模较大，保持满产满销，这样规模效应优于同行厂家，固定成本摊销也相对较低。 5.公司2021年研发费用增加很多，2022年是否还会有很大增长？ 答：2021年研发费用确实比2020年增长较大，这个跟公司整个战略布局、项目规划是匹配的，前面公告的正极补锂剂，氟代溶剂等项目都离不开高的研发投入。所以这个增长是跟这些相配套的。未来研发费用也是将一如既往的增长，公司会掌握一个合理的研发进度，让研发费用保持一个合理的增长区间。 6.疫情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答：在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在高速路口开通了物流通道，公司安排专人去高速路口接送物流车辆，保证了石大胜华原料和产品的运输畅通。 产品出口方面，公司出口业务主要走青岛港，目前山东的疫情可控，基本没有影响。 7.公司前面布局了氟代溶剂、新型添加剂，我想问一下公司布局这个溶剂和添加剂主要是电解液的什么方向？ 答：未来电解液向高电压体系、宽温度窗口型、阻燃型发展。 这些电解液都需要配套特种添加剂，公司布局的ODFB、DTD都能显著改善电解液的高低温性能和循环性能。 氟代溶剂能够改善溶剂的抗氧化性，降低溶剂的凝固点，提高闪点，能够改善电解液的安全性能。
附件清单(如有)	无
日期	2022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3383 证券简称:顶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2-012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7,425,729.91元，可供分配利润591,158,549.61元。2021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35,422,418.47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3,542,241.85元后，当年度可分配利润为121,880,176.6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77,892,504.97元，减去2021年度分配股利67,300,206.40元，2021年年末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32,472,475.19元。在综合考虑了公司股本规模、利润增长情况以及公司发展前景等因素后，公司董事会拟定了如下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5元(含税)。若按照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70,923,516股计算，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94,007,933.80元，占2021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8.41%。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和财务状况所提出的，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2021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以及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基础上，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而提出的，符合相关规定，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83 证券简称:顶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2-013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定价公允合理，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军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相关交易公平、公允、合理，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公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关联交易预计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上述事项。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公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主营业务的发展，交易条件公平合理，没有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核。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与关联方中信证券(含其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1年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600万元。2021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529.28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含其控股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00	1,282.75	不适用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196.85	不适用
		中信中证投资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3.00	不适用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6.68	不适用
合计			1,600	1,529.28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合同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合同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含其控股子公司)	1,800	2.50	0	1,529.28	2.39	不适用
合计		不超过1,800	2.50	0	1,529.28	2.39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注册资本：12,926,776,029元

主营业务：证券经纪(限山东省、河南省、浙江省天台县、浙江省苍南县以外区域)；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公司不得超出核定的业务范围经营其他业务。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据中信证券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显示，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中信证券总资产为1,278,664,775,096.62元，净资产为213,807,786,181.58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为76,523,716,526.93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23,099,624,927.77元。(以上数据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金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金石投资")持有本公司9.23%的股份，中信证券持有金石投资100%的股权，为金石投资的母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中信证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良好，是依法存续、经营正常的公司，不会对公司带来交易风险或形成坏账损失。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主要对关联方提供软件定制化服务，关联交易均按照平等互利、等价有偿、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通过商务谈判方式，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与中信证券的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活动，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二)中信证券是业内著名券商，公司承接其项目属于正常的经营安排，且可以增加公司的营业收入。

(三)公司与中信证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特此公告。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83 证券简称:顶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2-014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

成立日期：1981年【工商登记：2011年12月22日】

前身是成立于1981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12月22日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2021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204名，注册会计师1,15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致同所2020年度业务收入21.9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6.7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3.49亿元。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10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2.79亿元；2020年年审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222.36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49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6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0年末职业风险基金1,043.51万元。

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1次。2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9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蔡志良，199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主要服务的客户有厦门钨业(600549.SH)、宁德时代(300750.SZ)等。

签字注册会计师：施旭锋，201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主要服务的客户有宁德时代(300750.SZ)、腾远钴业(301219.SZ)等。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华，2006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致同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55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4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10万元。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较上一期审计收费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按照公司治理相关程序，将相关议案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根据已知信息，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符合监管规定，品牌声誉良好。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选聘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83 证券简称:顶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2-015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

● 现金管理金额：以每年度不超过总额人民币6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产品类型：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

● 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增加投资收益，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产业政策、利率等方面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和政策波动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

3、上述资金使用情况将由公司审计部负责日常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资金投向

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

(二)投资额度及投资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每笔投资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且单笔不得超过人民1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包含在本次预计投资额度范围内，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三)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四)风险控制分析

一方面，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各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投资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五)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本事项为公司拟在未来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预计，目前尚未确定具体的受托方。公司为防范市场、流动性、信用、操作、法律、内部控制等风险，制定了相应的业务流程。公司预计购买的产品的受托方、最终资金使用方等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两年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63,123.23	148,068.00
负债总额	36,945.63	29,664.22
净资产	126,177.59	118,403.78
	2021年度	2020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4,686.89	16,196.96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2.65%，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始终专注于主业经营，上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拟购买风险可控的产品，但金融市场波动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另外，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于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2022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6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和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行为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现阶段现金流充裕，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管理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议案确定的内容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议案确定的内容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公司最近十二个月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2021年末，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03,000.00	101,000.00	839.27	26,000.00
2	券商理财产品	35,000.00	60,000.00	530.60	3,000.00
合计		138,000.00	161,000.00	1,369.87	29,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3,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2.0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9.8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9,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1,00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00	

特此公告。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83 证券简称:顶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2-016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额度和期限：以每年度不超过总额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 投资范围：股票、基金、债券、理财产品(含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管计划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等。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风险提示：因投资标的选择、市场环境等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况

(一)前次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在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转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谨慎进行证券投资。2021年公司持有6,000万元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金稳健收益2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于2021年12月份出售4,000万元，累计投资收益109.27万元。截至2021年末，公司持有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金稳健收益2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2,000万元，期末净值为2,035.33万元。2021年6月公司投资北京明晟东诚私募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明晟东诚明灯1期2号产品1000万元。截止2021年末，该产品持有净值为1,014.80万元。

(二)本次证券投资情况

(1)投资目的

在投资风险可控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投资收益。

(2)投资范围

投资范围为股票、基金、债券、理财产品(含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管计划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等。

(3)投资额度和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且在该额度内，可由公司循环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包含在本次预计投资额度范围内，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4)资金来源

本次证券投资事项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在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转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该资金的使用不会造成公司的资金压力，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影响。

(5)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证券投资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6)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按照公司《证券投资制度》的规定办理证券投资相关事宜。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是在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转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预期能够为公司带来相关收益，同时，也有可能面临亏损的风险。公司将遵循"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资金安全"的原则，使之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三、投资风险分析

(一)投资风险分析

(1)证券市场受宏观经济形势、财政及货币政策、产业政策、利率等方面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和政策波动风险；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证券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投资产品的赎回、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于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4)同时也存在由于人为操作失误等可能引致本金损失的风险。

(二)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定进行证券投资操作，规范管理，控制风险；

(2)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对证券投资的原则、范围、决策、执行和控制、账户管理、资金管理、风险控制、信息披露等方面均作了详细的规定，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操作风险；

(3)鉴于证券投资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投资风险，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调研以及人员培训工作，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调整投资策略及规模，严控投资风险；

(4)必要时可聘请外部具有丰富投资实战管理经验的人员为公司风险投资提供咨询服务，保证公司在投资前进行严格、科学的论证，为正确决策提供合理建议；

(5)根据公司经营资金使用计划，在保证经营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安排配置投资产品期限；

(6)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和报告工作。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现阶段自有资金充裕，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议案确定的内容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

特此公告。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83 证券简称:顶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2-010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4月11日在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G区8-9号楼顶点金融科技中心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31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严孟宇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其中董事李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及2022年度经营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1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7,425,729.91元，可供分配利润591,158,549.61元。2021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35,422,418.47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3,542,241.85元后，当年度可分配利润为121,880,176.6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77,892,504.97元，减去2021年度分配股利67,300,206.40元，2021年年末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32,472,475.19元。在综合考虑了公司股本规模、利润增长情况以及公司发展前景等因素后，公司董事会拟定了如下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5元(含税)。若按照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70,923,516股计算，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94,007,933.80元，占2021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68.41%。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军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董事、高管2021年度薪酬及2022年度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董事薪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其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4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0万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包含在本次预计投资额度范围内。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投资股票、基金、债券、理财产品(含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管计划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再投资的金额包含在本次预计投资额度范围内。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83 证券简称:顶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2-011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4月11日在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G区8-9号楼顶点金融科技中心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31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欧永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2021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以及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基础上，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而提出的，符合相关规定，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财务状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预计能够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批准程序，关联交易能够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未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监事2021年度薪酬及2022年度薪酬建议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特殊普通合伙)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其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4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0万元。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议案确定的内容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公司在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转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有利于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议案确定的内容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12日